正　本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桃園區公所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17日
發文字號：桃市桃社字第11500693341號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區社會局監護個案黃俊傑君(身分證字號：R120184253，籍設：桃園市桃園區中路里8鄰中山路812巷23之4號)，於115年11月6日死亡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期間屆滿無家屬認領，本公所將依規定辦理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桃園市政府社會局115年11月11日桃社工字第1150103451號函及社會救助法第24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旨揭黃俊傑遺體，現安置於桃園市政府殯葬管理所桃園殯葬服務中心。

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許敏松